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3号建议的答复

袁丽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鼓励社会企业参与社会治理 打造具有唐山特色的品牌型社会企业”的建议已收悉，结合我区工作实际，现答复如下：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社区经济的发展逐渐受到重视。社会企业作为连接社区与市场、居民与企业的桥梁，不仅有助于推动地方经济的发展，还能增强社区的凝聚力和活力，依托社区资源，创办具有地方特色的社区企业，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和服务，对促进社区的经济发展和社区治理有着重要意义。

社会企业性质特殊，既有着商业企业的盈利性，又有着社会组织的公益性，目前，社会企业的登记审批相关政策尚未出台，但既要符合企业开办的登记条件，又要考虑到社会公益性相关要求。待相关政策出台后，我区将组织相关工作人员系统学习政策

措施，并向社会广泛宣传，针对“社会企业开办”和“社会企业发展促进会成立登记”开通绿色通道，责成专职人员负责，按照相关政策在场地选址、注册资金、业务范围、公共资本积累和分配制度、承办人和负责人资质等方面进行高效审核审批。社会企业成立后，由于其集群注册或住所申报方式注册登记，对其申请的惠民项目办理存在困难的，由企业服务中心进行帮办代办。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王宁 291795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2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30号建议的答复

李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景观亮化规范发展”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为提升我区夜景亮化水平及居民夜间出行的安全与舒适感，2022年我区投资实施海港开发区城市照明智能化管理暨节能降耗项目，该项目对城区范围内30000余基路灯和景观亮化设施进行节能改造。

海港开发区城市照明智能化管理暨节能降耗项目重点突出节能降耗与夜景景色相互融合的理念，聘请专业设计团队及施工人员在凸显特色的同时，主要围绕以体现城市艺术、凸显港口人文特色为主的设计主导思想，科学制定设计工作目标。

城市照明智能化暨节能降耗项目提高了城市高效的户外照明整体亮度和舒适性，又能增加安全性，同时呈现出城市功能设

施的独特魅力，也能增强公众的健康意识和居民的幸福获得感。

再次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和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能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王宁 291795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3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36号建议的答复

付晟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城市更新，激活发展动能，提升城市品质”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2年以来，我区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汇聚城市高质量发展要素，补齐城市功能短板，不断提高城市能级和品质活力。特别是2023年和2024年的项目数、投资额均为我区历史之最，并不断突破，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得到了大幅提升，以下是我区城市更新工作情况。

一、城市更新工作部署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综合协调机制。成立了由我区管委会主任刘景健同志任组长，副主任褚帅军同志任副组长，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任成员的工作专班，实行专班推进、部门协作、分层落实，推动了我区城市更新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 坚持体检先行，统筹规划总体引领。切实落实上级部

门城市更新工作要求，建立城市体检机制，委托河北昊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全面城市体检，并把城市体检作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常规性工作，精准查找城市建设和发展中的短板和不足，彻底摸清城市问题，摸清城市各项底数，科学规划统筹发展，为城市更新内容确定提供依据。

二、城市更新工作取得的成效

2023年我区组织实施城市更新项目20个，总投资25.4亿元，主要包括市政基础设施、医疗教育、老旧小区改造、公共建筑等方面，已完工项目17个，年度完成投资21.23亿元。

（一）老旧小区焕发生机活力。2023年小区改造项目总投资约3.2亿元，由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港城街道服务中心投资建设，主要对12个居民区进行综合整治改造，整治建筑341栋，涉及居民19286户。主要改造内容为完善消防设施、实施电气改造、完善和改建给排水、供热和道路设施；施行生活垃圾分类、“飞线”规整（入地）等；完善类包括完善环卫设施，提升小区绿化水平，安装健身器材；粉刷小区墙面，清除小广告；设立小区公共信息发布牌等；完善无障碍设施、停车场（库）、电动自行车及汽车充电设施、文化休闲设施等配套设施改造等。改造后的小区成了环境优美、功能完善、管护到位、业主满意的幸福社区。

（二）城市路网更加优化畅通。2023年我区建设完成三号路立交桥、大清河南北路、10号路北延、港荣街等10条道路新

建工程，进一步提高道路网密度，打通城区剩余断头路、提升瓶颈路，完善了城市路网体系，极大的方便了群众出行。

(三)医疗教育承载能力得到提升。一是第六中学提前竣工并已投入使用，增加学位 2200 个，解决了群众最关心的“上学难”问题。二是海港医院二期工程已接近完工、医疗卫生保障工程正在如火如荼的建设中，完工后将极大改善我区医疗救助环境和能力。

(四)生态环境更加宜居。一是建设完成了一座人防公园，总投资约 0.43 亿元，不仅为辖区群众提供了休闲、健身、娱乐场所，更是应急避险场所，对助推人民防空、巩固国防工作有重大意义。二是充分利用闲置地、边角地、房前屋后等空间“见缝插绿”，总改造绿地面积约 3 公顷，建成了以港口、海洋等主题风格的公共休息空间和风景绿道，逐步形成了“10 分钟美好生活圈”。三是完成投资 1.52 亿元，对全区 3 万余套道路照明设施进行节能改造，包括重新铺设乐港路 2.65 万米电缆，点亮海港与乐亭之间的重要通道，温馨务工人员的回家路程。

二、2024 年城市更新工作计划

2024 年海港区谋划实施总投资 214.05 亿元的城市更新项目 23 个，年度计划完成 39.51 亿元。

(一)完善城市功能和生态修复项目。共 6 个，总投资 16.11 亿元，均为医疗教育类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年内 4 个建成投用、医院诊疗中心完成总工程量的 80%、海港开发区第八中学完

成总工程 70%。建成后新增床位 466 个、学位 5340 个。

(二)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共 14 个，总投资 155.41 亿元，涉及道路、桥梁、电力、停车场、铁路、码头泊位等多个领域。其中 3 个已完工，6 个已全面开工，年内可建成投用；物流园区、科创园区部分工程已开工建设，年底前计划完成总工程量的 70%；唐曹铁路东延、物流聚集区廊道港铁联运项目、唐山港京唐港区 51 号、52 号散货泊位工程正在开展前期工作，预计年底开工建设。建成后新增路网 45 公里、电力管网 18.8 公里、立交桥 2 座、停车位 800 个、铁路线 37 公里、廊道 4 条、30 万吨大泊位 2 个等。

(三)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 2 个，总投资 41.34 亿元。其中投资 0.44 亿元搭建智慧医疗信息化平台，年内建成投用后可实现区域内医疗数据共享；投资 40.90 亿元建设的凤凰云港，为集仓储、加工、保税、多式联运、维修保障、综合商务等六位一体的综合物流园区，主要服务内容包括煤炭存储、配煤，铁矿石存储、配矿，矿建材料存储，集装箱存储、拆装箱、装卸火车，钢材等重大件的存储、装卸火车，预计年底前开工建设，2027 年底全部建设完成。

(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项目。投资 1.2 亿元对区内城市生命线进行监测，同时新建燃气管网 2 公里，预计 7 月开工建设，年内建成投用。

下一步，海港区将用足用好城市体检结果，在加快推进既有

项目基础上，积极谋划新的城市更新项目，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形象，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衷心感谢您对城市更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恳请您对我区相关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杨海龙 291563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4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41号建议的答复

米振煦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规范社区电动车充电桩和蜂巢充电柜设施”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今年以来，海港区按照《唐山市解决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问题的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前期由港城街道服务中心结合住建局对所有小区摸底。由住建局结合港城街道服务中心推进，唐山市能源集团负责安装，对7个老旧小区16个车棚加装充电接口已加装完成。自4月开始，由海港区港城街道具体负责推进电动自行车充电车棚结构设施建设。截至目前，海港区已对13个小区建设充电车棚131个，并对管委会1个车棚升级改造完成。

我区相继印发了《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安全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工

作的通知》、《全区电动自行车安全链条综合整治行动方案》、《防止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工作方案》，对全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治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由管委会分管副主任带队组织消防、市场监管分局、公安、住建等部门开展电动自行车综合整治夜查行动 2 次。组织港城街道、消防、派出所等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建立工作台账清单，确保隐患闭环整改。同时，组织辖区物业服务企业负责人召开消防安全集中约谈会议，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基层安全管理责任，建立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的日常消防管理和防火巡查检查制度，明确专人负责，定期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发动社区网格员、公安派出所等基层力量，加强日常防火巡查检查，多措并举整治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突出问题。组织公安、住建、市场监管、电力管理、消防救援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重点排查电动自行车车体和蓄电池安全质量是否过关，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是否达标，消防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被占用、堵塞等情形，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今年以来，治理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 1800 处，劝导居民将电动车停放在小区设置的集中充电区域进行充电、治理电动车入楼情况 9235 辆，清理电动自行车违规进楼充电 1310 辆。

积极发动物业服务企业通过张贴电动自行车宣传海报，提醒大家注意防范电动车火灾，充分运用微信、户外 LED 大屏等固定

宣传阵地，集中宣传电动自行车火灾危害、火灾成因和存放充电要求，高频次推送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警示案例。发动社区民警、网格员、物业保安进小区、进楼道、进家庭，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粘贴宣传海报形式，广泛开展消防宣传教育，警醒广大群众要规范操作使用电动自行车，严禁电动自行车入电梯、入楼道及“飞线充电”等行为。并督促业管理单位要规范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处，并加强日常巡查值守，严防事故发生。截至目前，共张贴发放电动车火灾防范宣传资料1.1万份，转发网格群、小区业主群1420次，有效提高了群众安全使用电动自行车意识。居委会、物业、小区居民相互监督，电动车自觉停放在指定区域。既没有增加管理的负担，居民的满意度又得到提升，实现社区管理和居民生活“双赢”。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王春梅 2914281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5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57号建议的答复

郭超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社区‘减负增效’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服务”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根据省市关于开展村级组织挂牌专项排查整治的工作要求和区党工委工作部署，海港区制定《开展村（社区）级组织挂牌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下称《方案》），切实推进基层“减负增效”。海港区港城街道结合各社区实际，成立以港城街道负责同志为组长的工作专班，对挂牌不规范不合理、挂牌不符合实际、挂牌过多过杂进行专项整治，逐一对所辖社区挂牌情况进行“地毯式”排查。

海港区港城街道积极排查自查，做到立行立改，对标“3+2”社区挂牌标准，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入口处正确规范悬挂标识牌。街道组织工作人员对12个社区整改后的办公场所门口、墙面进

行逐一拍照，以“一社区一档案”的形式建立照片档案库和整治工作汇总表，防止问题反弹。截至目前，各社区室内外均不存在悬挂不规范不合理、不符合实际、杂乱无章等挂牌问题，并将整改完成照片和情况报告报组织部门备案。

海港区港城街道将7项应由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和20项不应由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在小微平台系统进行宣传。海港区所辖社区设立一站式服务大厅，对社区各项办事服务事项进行梳理为社会事务、党群服务、劳动保障、综合治理、卫生健康5大服务板块，并精细划分为16个服务事项，并形成事项办理流程图，让居民一目了然，实现社区“多用心”、居民“少跑路”。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冯晓娜 291371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6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65号建议的答复

张敏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整治乱摆乱卖，规范城市管理”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海港区执法大队有工作人员66名，执法车11辆，执法记录仪50台，基本满足日常执法需求。执法大队分为三个中队，各中队按照城市精细化管理，网格分工开展工作。按照“统一领导、分工负责、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切实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各中队按照职责分工，加大对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及频次，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海港区执法大队与交警部门、街道、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在城区开展联合执法，协同发力，共同加强管理。各中队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巡查，提高巡查密度和质量，坚持整顿和疏导相结合，规范市容市貌管理，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为规范城区乱摆摊点，帮助下岗失业人员、特困职工和农村

进城务工人员解决就业、生活问题，维护市容环境卫生，保障道路畅通有序，满足市民生活需要，结合我区实际，在天奕商场南侧设置了小吃街，供流动经营者集中售卖，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海港区按照“突出便民、保障安全、合理布局、管理到位”的基本原则，结合我区实际，将正兴佳苑小区、鸿福西区、恒通花园东门设置为地摊经济安置点，实现了便民、惠民、利民，带给市民满满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海港区执法大队负责安置点的执法监管，实行“定人、定岗、定责任、定标准、定时间”的五定责任制，确保便民疏导点干净、整洁、有序。2024年以来，执法大队累计引导商贩进入市场、安置点规范经营 68 起。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和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注，我们将及时改进不足，使各项工作日臻完善，更好地服务于人民，为我区的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4年6月20日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刘洁 2913327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7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76号建议的答复

冯玉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的建议已收悉，海港区通过有力措施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现答复如下：

健全完善集体经济组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法人治理、运营运行、收益分配、监督管理等发展机制，让农村集体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壮大。继续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避免农村集体资产流失，增加农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效化解农村矛盾隐患。

实施包联制度。落实包联责任，实行部门包村、企业包村帮扶机制，确保每个村都有包联领导、包联部门、包联企业。发挥帮扶单位、企业的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与村“两委”一起谋划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劳务输出的发展路径，多渠道解决群众致富增收途径。

加快制定完善扶持政策。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发展壮

大集体经济的各项工作措施，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提供支撑与保障。结合本地实际，加大财政扶持力度，落实有关税费优惠政策。

发展集体经济项目。遵循因地制宜、挖掘优势、注重效益、长远发展原则，实现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多类型、多渠道、多元化、精准化。统筹利用 100 万元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王滩镇孙家房子村垂钓园项目、王滩镇尹庄村保鲜冷库建设项目，盘活村庄资源，示范带动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鼓励规范放活土地经营权。结合各村情况，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创新方式方法，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牵头，积极引导农户采取土地出租（转包）、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加快健全完善更多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机制和办法，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普及政策法规，尹庄村《海港经济开发区打造宅基地政策宣传一条街》的做法被河北经济日报刊登，《“宅改”盘活资源有效促发展》在乡村周报上发表，在全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通报中，海港区获优秀等次。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4年6月20日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赵鹏 291591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8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87号建议的答复

郑爱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清理防疫集装箱”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背景

防疫期间，各地根据当时情况需要增设了集装箱，主要分布在小区大门口，以及路口及路边。随着疫情结束，各单位所属的防疫物资集装箱已经完成了防疫任务，目前属于闲置状态。

二、防疫集装箱的位置及数量概述

为了合理的利用资源，提高物资利用率，海港区港城街道已对防疫集装箱进行了全面消毒清理，并统一移走。移走的防疫集装箱主要分布在各小区及华隆市场，共计92个集装箱。

三、移走工作完成情况

防疫集装箱作为疫情防控期间的重要保障设施，发挥了重要作用。疫情过后，我区对集装箱内均储存的防疫物资进行清点回

收，确保物资齐全并妥善处置。为确保集装箱清理转移工作顺利进行，港城街道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与安排。根据集装箱分布的实际情况，制定搬运方案和运输路线，确定转移时间和转移地点。截至目前，城区防疫集装箱均统一安排转移到大苗庄绿化队存放，并计划交由区属国企进行合理利用。防疫集装箱移走后，海港区港城街道组织人员对原场遗留的垃圾和杂物进行了全面清理，全力为辖区居民群众打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生活环境。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4年6月20日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张雅楠 291573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9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98号建议的答复

杨莉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建议”的建议收悉，海港区通过有力措施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现答复如下：

健全完善集体经济组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法人治理、运营运行、收益分配、监督管理等发展机制，让农村集体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壮大。继续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避免农村集体资产流失，增加农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效化解农村矛盾隐患。

实施包联制度。落实包联责任，实行部门包村、企业包村帮扶机制，确保每个村都有包联领导、包联部门、包联企业。发挥帮扶单位、企业的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与村“两委”一起谋划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劳务输出的发展路径，多渠道解决群众致富增收途径。

加快制定完善扶持政策。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发展壮

大集体经济的各项工作措施，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提供支撑与保障。结合本地实际，加大财政扶持力度，落实有关税费优惠政策。

发展集体经济项目。遵循因地制宜、挖掘优势、注重效益、长远发展原则，实现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多类型、多渠道、多元化、精准化。统筹利用 100 万元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王滩镇孙家房子村垂钓园项目、王滩镇尹庄村保鲜冷库建设项目，盘活村庄资源，示范带动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鼓励规范放活土地经营权。结合各村情况，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创新方式方法，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牵头，积极引导农户采取土地出租（转包）、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加快健全完善更多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机制和办法，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普及政策法规，尹庄村《海港经济开发区打造宅基地政策宣传一条街》的做法被河北经济日报刊登，《“宅改”盘活资源有效促发展》在乡村周报上发表，在全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通报中，海港区获优秀等次。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赵鹏 291591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0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14号建议的答复

程继良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盘活农村闲置资源资产”的建议已收悉，结合我区工作实际，采取有效举措，盘活农村闲置资源资产，现答复如下：

一是开展排查整治工作。妥善解决、处置当前农村存在的农村集体经济合同不规范、村集体土地出租或资产处置程序不规范、“白条”入账等突出问题，全面摸清村集体“三资”底数，进一步建立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规范化水平，逐步实现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制度化、项目资产移交程序化、资产资源经营透明化、合同管理规范化、审计监督常态化，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力促农民农村共同富裕。

二是发展集体经济项目。遵循因地制宜、挖掘优势、注重效

益、长远发展原则，实现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多类型、多渠道、多元化、精准化。我区依托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区级乡村振兴公司2家（唐山乡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唐山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唐山乡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与王滩镇尹庄村成功签订6间房作为民房改造成民宿示范点，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并通过唐山海港发布平台大力宣传，与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环保作业服务合同》。

三是鼓励规范放活土地经营权。结合各村情况，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创新方式方法，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牵头，积极引导农户采取土地出租（转包）、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加快健全完善更多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机制和办法。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普及政策法规，尹庄村《海港经济开发区打造宅基地政策宣传一条街》的做法被河北经济日报刊登，《“宅改”盘活资源有效促发展》在乡村周报上发表，在全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通报中，海港区获优秀等次。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赵鹏 291591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1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24号建议的答复

齐光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特色小镇建设，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海港区坚持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工作为主线，促进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齐发展，采用“支部+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基地”运作模式，不断扩大精品甜桃种植规模、拓宽销售渠道，形成以八家子村为核心的“棚桃小镇”示范区、以赵滩村为核心的万亩“葡萄小镇”示范区。

海港区紧盯乡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大力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持续提升基础配套，打造全域示范区。投资1000余万元打造了东滩村、九沟村2个省级美丽乡村；投资0.9亿元实施乡村面貌提升工程，铺设雨水管网78.51公里，开掘路面恢复、架空电缆入地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已完成投入4500万元；投资0.9亿元实施农村纳污坑塘治理项目，对辖区44处629.8

亩纳污坑塘进行环境整治及配套建设，已完成投入5000万元。成立区级乡村振兴公司2家（唐山乡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唐山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性质为国有企业，系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两家公司已挂牌并合理调整经营范围。

海港区紧盯深化改革，激发农村内生动力。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普及政策法规，尹庄村《海港经济开发区打造宅基地政策宣传一条街》的做法被河北经济日报刊登，《“宅改”盘活资源有效促发展》在乡村周报上发表，在全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通报中，海港区获优秀等次。力争通过民宿项目，积极推动特色民宿产业发展，与葡萄产业、工业旅游发展等有机融合，带动休闲观光、农事体验、采摘销售等一体发展，下一步将继续积极谋划相关业务从而带动村经济发展。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赵鹏 291591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2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78号建议的答复

王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农村‘双代’用电用气优惠政策”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进一步有效提高燃气使用率，鼓励用户使用天然气取暖，海港区制定了2023-2024年度区级补贴政策：

(一) 2023-2024年度采暖期内，继续执行0.8元/m³的标准进行用气补贴，根据用气量据实补助，每户最高补贴气量1200m³，折合补贴款960元；

(二) 保障群众温暖过节，春节期间免费用气，全部费用由区财政承担；采暖期内，在享受0.8元/m³补贴政策的基础上，用户月使用天然气达到100m³，由区财政补贴100元；

(三) 以此类推，月用气量每增加100m³，再补贴100元，按月单独核算；

(四) 非人为原因损坏的壁挂炉设备，用户通过村协管员联

系海尔公司（壁挂炉维修企业）进行免费维修，维修费用由区财政承担。同比 2022-2023 年采暖期燃气使用户数率上涨 8.2%，清洁取暖使用率得到显著提升。

我区将结合其他县区的鼓励政策，随时提出更加切合实际的奖补政策，将清洁取暖的效益发挥到最大，确保全区农村群众温暖过冬。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孙建军 2913334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3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88号建议的答复

平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乐亭经开区通港大路（唐钢新区西侧路段）增加照明及警示设施”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区已实施海港开发区城市照明显智能化管理暨节能降耗项目，反映位置通港大路路灯照明及箱变等基础设施包含在本项目建设范围内，该位置路灯箱变已于2023年10月投入使用，照明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为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防护水平，新建、改造升级交通安全设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交警七大队结合农村道路事故发生情况，组织安装了警示灯6处、照明灯1处、减速带44处、警示柱16处、隔离护栏3000米、增设交通安全预警系统设备（哨兵设备）5处，2023年至今新建设安装违停抓拍系统3套。交通设施的建成极大提升了海港区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感谢您对海港开发区城市管理工作的关注，欢迎您随时提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史洪伟 2910438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4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90号建议的答复

石志刚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散煤源头治理、联合执法”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散煤禁烧治理是一项长期又艰巨细致的工作。为持续深化散煤治理工作，提升秋冬季空气质量，进一步推进大气污染治理，海港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第七交警大队、交通物流服务中心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海港区开展散煤治理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海港区提高散煤运输管控水平，针对过境货运疑似散煤运输车辆进行重点排查、管控，对疑似劣质散煤运输车辆一律劝返，斩断运输链条，坚决巩固大气污染治理成果。

下一步，海港区各相关职能部门将继续加大查处力度，将集中整治与常态管控相结合，多管齐下，持续整治辖区内存在非法储存散煤或者配送车辆非法运输散煤等问题，推动我区大气污染

防治和空气环境质量再上新台阶。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齐倩 291822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5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91号建议的答复

孟向松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扩大海水淡化项目建设规模”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随着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工业企业的飞速发展，淡水资源供需矛盾日益突出。海港区大力推动海水淡化规模化应用及产业发展，唐山申港海水淡化有限公司是由唐山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是海港区“向海要水”的重要企业，目前海港区海水淡化一期项目已经竣工投产，日最大供水量5万吨，旨在满足华西钢铁、天柱钢铁等企业的生产用水需求。与大唐国际王滩发电公司、天柱钢铁集团、中厚板材公司、河钢集团签订供水合同，与华西特钢、秉诺金属制品公司达成用水意向，累计实现供水500余万方。

该项目采用“混凝沉淀池→砂滤器→海水反渗透（SWRO）”

工艺，技术成熟、设备先进，海水淡化系统配套各类自动化设备及远程监控仪表，实现全流程自动化操作及远程监控，满足精细化运维管理需要。脱盐后海水淡化产品水经淡水管道送至企业用户。供水水质达到国家现行《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中相关水质标准。

海水淡化二期（5万吨/日）项目正在建设，项目建成后可满足乐钢等周边钢铁企业的高标准海淡水需求；年产4000吨溴素项目正在进行主体施工，海港区逐步构建海水取水、海水淡化、浓海水综合利用等一体的海水淡化产业链。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董方超 291108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6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93号建议的答复

安秋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吸引人才助推乡村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迫切需要做好人才文章，海港区多措并举积极做好人才工作，实现人才工作的良性发展。

发挥党员作用，拓宽引才途径。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挖掘本地乡贤、创业致富能人，培育本地人才，提高造血、输血功能，壮大基层人才队伍，同步优化本地人才服务体系，拓展多种人才引进的途径。

创新育才方式，壮大人才队伍。围绕农村实用技术、特色产业发展等需求，整合培训资源，加强创业培训和技术指导，提升创业就业能力。激发广大群众扎根基层的热情，带动更多人才尽其所能投身家乡建设。围绕农业结构调整，培训养殖业、种植业农业人才，培育培养农村实用人才33人；开展小麦田间管理人

才培训 2 次，参与培训人员 330 人次；农机驾驶人才培训 3 次，累计培训人员 240 人次。

健全留才机制，优化服务体系。制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政策措施，鼓励大学生、专业技术人员、务工返乡，能人、退休人员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弥补人才支撑短板。优化人才福利待遇，改善人才居住办公环境，提升人才的归属感、认同感、获得感。做好农村“头雁人才”引领工作，以第一批乡村振兴青年优秀人才推荐选拔工作为契机，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通过申报推荐，择优产生推荐人选，推选出六位领办创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参与农业品牌创建行动等美丽乡村建设带领者。

坚持党管人才，赋能乡村振兴。党管人才不仅是爱才、惜才的体现，更是兴才、聚才的制度保障，坚持党的领导同时强化纪委跟踪问效，将纪委监督贯穿于引才、留才工作全过程，着力破除人才体制机制障碍，加大人才改革落实力度，为实施乡村振兴集聚强大动能。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赵鹏 291591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7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194号建议的答复

郭成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县域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已收悉，海港区多措并举助力心理服务体系，促进重点群体心理服务体系的完善与发展。现答复如下：

一是上好心理健康课。开齐上好心理健康课，中小学校每两周不少于1课时。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要结合学生实际，采用案例分析、互动讨论、游戏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和质量。中小学校明确专门专人负责心理健康工作，各学段心理健康教育课开课率达100%。

二是改善心理健康教育条件。中小学校要按照《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标准和要求，独立配备心理辅导室。心理辅导室至少应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心理辅导室定期对学生开放，原则上学生在校期间每天均应开放，课间、课后

等非上课时间应有一定时间向学生开放，并安排专人值班。学校要按照专业心理辅导室（咨询室）建设标准，逐步配备心理沙盘室、心理宣泄室、团体辅导室等功能室。中小学校按照不低于1:1000的师生比配齐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在校生规模1000人以下的学校至少配备1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关心支持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保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在岗工作稳定性。

三是密切校家协同。完善校家沟通交流机制，学校与家长要保持常态化联系，了解学生在校、在家情况。中小学校严格落实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学生家访全覆盖制度，尤其是针对留守儿童、流动儿童、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学校领导牵头部署，班主任或任课老师建立家庭台账、走访台账和问题台账，制定可行的帮扶措施。对已有心理问题的学生，要“一对一”开展工作，学校应与家长保持密切沟通，经常性开展信息交流，配合医疗机构共同开展有针对性的心理辅导、家庭教育和专业治疗。

四是健全监测预警机制。学校建立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和报告制度，建立“一生一案”心理健康档案。小学高年级、初高中每学年至少开展1次心理健康测评。中小学校建立“学校—年级—班级/个人”三级预警网络。高中及以上学段应设置班级健康委员，发挥发现、沟通和报告作用。科学把握学生心理状况评判尺度，规范学生请假、休学、复学制度。

心理服务体系不仅包括服务提供体系，还应当包括服务保障

体系，即从资金、人员、制度等多方面保障服务发挥作用。需要更多的社会力量和社会资源的加入以共同完善服务保障体系。在后续工作中，海港区将进一步加强政府各部门、群团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服务组织的多方沟通与协作，构建更加多元而完善的心理服务体系。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石兵 2911208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18号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205号建议的答复

张建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道路车道规划合理性及重点路段增设电子警察等监控设备”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电子警察是“智能交通违章监摄管理系统”的俗称，安装电子警察具有重大意义：

一是有助于规范行车秩序。通过抓拍闯红灯、超速、逆向行驶、不按导向车道行驶等严重侵害其他交通参与者安全的违法行为，确保公共安全，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二是有助于交通参与者养成遵守交通法规和自我保护的意识。近年来随着电子警察的增加，我区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经济损失等四项指标均有所下降。

三是有助于交通肇事逃逸案件的侦破，利于治安管理。电子警察如同交警部门的双眼，通过电子警察抓拍到的嫌疑

车辆照片，可以为锁定嫌疑人并将其绳之以法提供重要线索。

为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防护水平，海港区积极新建、改造升级交通安全设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交警七大队结合农村道路事故发生情况，组织安装了警示灯 6 处、照明灯 1 处、减速带 44 处、警示柱 16 处、隔离护栏 3000 米、增设交通安全预警系统设备（哨兵设备）5 处，2023 年至今新建设安装违停抓拍系统 3 套。交通设施的建成极大提升了海港区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4年6月20日



领导签发：张秋月

联系人及电话：杨立铁 253962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